

股 本

以下為我們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為繳足或於緊接[編纂]完成前及緊隨[編纂]完成後入賬列作繳足的法定股本及已發行股本的描述。

<u>法定股本：</u>	<u>美元</u>
5,000,000,000 股股份	50,000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 於[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 並無獲行使)入賬列作繳足：	股份數目	美元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股份	413,410,522 股	4,134.10522	[編纂]
轉換後將予發行的股份	[673,546,000] 股	6,735.46	[編纂]
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	1,086,956,522 股	[10,869.56522]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u>[編纂]</u>	<u>[編纂]</u>	<u>100.00%</u>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 於[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 獲全面行使)入賬列作繳足：	股份數目	美元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已發行股份	413,410,522 股	4,134.10522	[編纂]
轉換後將予發行的股份	[673,546,000] 股	6,735.46	[編纂]
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	[1,086,956,522] 股	[10,869.56522]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u>[編纂]</u>	<u>[編纂]</u>	<u>100.00%</u>

地位

[編纂]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將與上表所載的全部已發行股份或將予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將合資格享有自本文件日期後的記錄日期就股份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且享有同等地位。

股 本

須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況

根據公司法及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的條款，本公司可能不時透過股東普通決議案(i)增加股本；(ii)將股本合併或拆分為面值較高的股份；(iii)將股份拆分為多個類別；(iv)將股份拆細為面值較低的股份；及(v)註銷任何無人認購的股份。此外，本公司可按公司法條文經其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削減其股本或資本贖回儲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稅項概要」中「組織章程細則—更改股本」一節。

根據公司法及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的條款，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附帶的所有或任何特別權利可透過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四分之三的持有人的書面同意，或於該類別股份持有人另行召開的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予以修改、修訂或廢除。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二—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稅項概要」中「組織章程細則—修訂現有股份或股份類別的權利」一節。此外，本公司亦將會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不時舉行股東大會，有關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一節。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將獲授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面值總額不超過下列項目總和的股份：

- (i)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不包括因任何[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於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進行優先股轉換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20%；及
- (ii) 由本公司根據以下所指的「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所回購的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如有)。

此項授權將於以下列時間屆滿(以較早發生者為準)：

- (i) 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或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規定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或

股 本

(i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此項授權當日。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中「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一節。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將獲授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股份，惟面值總額不得超過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不包括因任何[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於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進行優先股轉換後的本公司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10%。

此項授權僅與在香港聯交所或股份上市(且就此目的獲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核准證券交易所進行的購回有關，並且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相關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中「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一節。

此項授權將於以下列時間屆滿(以較早發生者為準)：

- (i) 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ii)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改或撤銷此項授權當日。

有關此項購回授權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中「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股東決議案」一節。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通過的本公司董事會書面決議案獲有條件採納。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中「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